

## 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深圳市长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长亮科技”）于2018年8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注销深圳市长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注销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长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亮咨询”），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注销的相关事宜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，本次注销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注销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 一、深圳市长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

- 1、公司名称：深圳市长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- 2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0300MA5EUK656Q
- 3、注册资本：1000万元人民币
- 4、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法人独资）
- 5、法定代表人：肖映辉
- 6、住所：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（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）
- 7、经营范围：投资咨询（不含限制项目）；企业管理咨询（不含限制项目）；商业信息咨询（不含限制项目）。

8、股权结构：为长亮科技持股100%的全资子公司。

## 二、本次注销长亮咨询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注销长亮咨询，系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对长亮咨询实际出资，长亮咨询自成立以来未开展实际经营活动。为降低管理成本，经公司审慎研究，决定注销该子公司。

该子公司未开展经营活动，注销后不会对公司业绩产生影响，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经营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8月25日